



146364 – 用天课安葬穷人的教法律列

السؤال

有的慈善机构用天课购买裹尸布，安葬没有钱的穷人，这是教法允许的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我们在（44039）号问题的回答中已经阐明了，亡者如果有钱，则用他自己的钱财处理丧葬事宜；亡者如果没有钱，则由承担他的生活费用的人（如父亲、儿子和丈夫）出钱安葬他；如果他没有承担生活费用的人，则由国库出钱安葬他；如果国库没有钱，则由所有的穆斯林出钱安葬他。所以不能用天课购买裹尸布和安葬穷人。

布胡提（愿主怜悯之）在《揭示面具》（2 / 271）中说：“接受天课的对象就是八种人，不能把天课交给其他的人，不能用天课修建清真寺或者购买裹尸布和安葬亡者，也不能印刷免费赠阅的《古兰经》等。”

伊本·古达麦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不能用天课修建清真寺、铺路或者安葬亡者，因为真主把接受天课的对象局限在八种人。”《教法足本》

真主至知！